

# 疏堵有机结合 文明有序停车

话题背景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涵盖方方面面,车辆停放就是其中一项。不管是机动车还是非机动车,乱停乱放不仅有碍市容,而且还会造成交通拥堵,带来安全隐患。

科学合理规划停车位是前提,建设立体停车场和地下停车场是趋势。在车位管理上,可以引入智慧停车系统,搭建起一个智能管理服务平台,分步接入全市停车场和停车位数据信息,为公众出行和停车提供适时引导服务。严格的执法和人性化劝导相结合,效果不会差。而作为鹰城市民,我们要提高自身文明素质,自觉依规有序停放车辆,让文明停车成为一种习惯。

## 文明停车从我做起

张军停(郟县)

缓解甚至解决乱停车难题,离不开政府部门与广大车主的共同努力。作为城市的普通一员,做任何事情都要综合考虑自身行为对社会影响,尤其在乱停车问题上,虽然个人的力量很难从根本上扭转局面,但可以从自身做起,严格要求自我,让车停得有序起来,养成文明出行、文明停车的良好习惯,配合好科学有效的城市管理体系,共同发力消除乱停车现象,推动城市文明前行。

诚然,停车难这一客观因素的存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乱停车现象的发生。但是,乱停车还与车主自身行为习惯和文明程度密切相关。无论是法律法规还是道德约束,都要求我们在停车时按照标识标线有序停车,不占道、不抢位,特别是不能在消防通道、非机动车道、盲道上停车,这是每一位驾驶员都应遵守的交通法规。只有主动养成文明停车的习惯,从思想上摒弃“图方便”“他停我也停”“就停一会儿”等想法,多一点公德心,才能形成文明停车的良好风气。

一座城市,如果所有的车辆都能够做到文明停放,这座城市就会有秩序。如大家都努力做到文明停车,就可以为我们的文明城市创建加分。其实,文明停车是一件与人方便、与己方便的小事和善事。说是小事,因为司机只要按划线规范停放就可以,可谓是举手之劳;说是善事,是因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人人都是文明窗口,人人都是维护城市形象的载体,只要每一位驾驶员养成良好的停车习惯,乱停乱放等不文明现象就能得到有效缓解。

规范停车要靠严管,更需要靠每一位司机和市民自觉。做到车辆规范有序停放,按规定停放在停车场或划有临时停车泊位的地方,汽车、摩托车、自行车(三轮车)等车辆要分类停放,不乱停乱放。只有把自己的车辆规范地停在车位上,才不会成为道路的“添堵人”,才能营造出和谐、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规范停车不妨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告别陋习,规范停车。

## 有序停放车辆 彰显文明新风

刘选启(湛河区人大常委会)

创建文明城市,必须下功夫治理车辆乱停乱放现象。这既是文明创建的



9月10日,湛河区城管局工作人员在市区湛南路西段查看新划定车位车辆停放情况。

为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该局在辖区新规划停车位2106个,并安排

执法人员对机动车对占压盲道、非机动车无序停放等问题进行及时处理,探索通过“疏堵”结合从源头缓解停车难问题。

本报记者 王尧 摄

## 发展智慧停车

曹建明(江苏省常州市)

城市停车难是一个大问题,也是一个老问题,不仅有停车位数量不足的问题,也有停车位难找的问题,更有停车管理乱的问题。如果能搭建起一个智能管理和信息服务平台,分步接入全市停车场和停车位数据信息,为公众出行和停车提供适时引导服务,综合施策破解停车难、停车乱现状,可以有效盘活车位资源,为解决停车难问题提供了一个有益的创新方向。

发展智慧停车,首要解决停车信息不对称问题。通过投资建设智能管理和信息服务平台,采取市场化运作的方式,使全市公共停车产业投资、建设、管理和运营等事宜由专业的公司实施,就可以改变多头管理的局面。同时,公司有了完备的基础数据,就可强化、优化后续管理,补上管理短板,也在一定程度上消除路面交警、小区随意停的管理盲区,避免见缝插针式的乱停放现象。更重要的是,可以有效进行动态交通监控,什么时间什么地方交通拥挤、停车难,什么地方什么时间停车位相对空余,就可以及时作出提醒,一定程度上可以方便公众出行和停车,还可以有效提高车位的利用率,也让广大市民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

## 综合施策,齐抓共管

刘勤(市第二高级中学)

随着经济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市居民私家车的拥有量不断攀升,随之而来的是车辆乱停乱放的问题凸现。有些车辆没有停放在划定的机动车位上,不仅给行人出行带来了不便,也阻塞了消防通道,很容易发生安全事故。

车位不够导致停车难,是乱停乱放的一个重要原因,因此,要解决乱停乱放问题,相关部门必须划定停车区域,增加停车位,比如合理规划,建设立体

要求,更是一项民生工程。反思车辆乱停乱放问题,原因不外乎是车辆越来越多,而停车场、停车位远远满足不了停车的需求。相关部门管理监督还不够到位,劝导、疏导、处罚不力,乱象没有得到有效治理。少数市民未按规定要求停放车辆,占位、超时、乱停时有发生,甚至不听劝告,不接受处罚,使整顿治理的难度加大,等等。

文明城市创建事关你我他,治理停车乱象靠大家。良好的城市形象和市民的文明素质是文明城市创建重要内容。文明有序停放车辆,既能为城市增光添彩,又能体现市民的文明素质。所以,我们应该积极响应,自觉做好。湛河区在这方面作出了有益尝试,尤其是“停车体系优化”已经初显成效,值得学习借鉴。当然,车辆乱停乱放是一个痼疾和顽症,治理起来有一定的难度,是一个不断改善的过程,需要综合治理。

作为管理部门,要根据停放车辆需求日益增大的客观实际,合理规划、加快建设,有足够的车位让车辆有地方安放。高峰期有专人在主要区域、地段、场所进行疏导、劝导,让车辆有序、文明停放,不至于拥堵,影响交通和安全。对于违规和不听劝导者采取有效措施进

行批评教育和处罚,疏通道路,让人车畅行,维护好城市交通的正常秩序。

作为市民,我们要自觉按规定的区域、位置有序停放车辆,做到停车入位,不乱停乱放,更不能抢占车位,超时停车,给城市添堵,给他人造成不便;可以选择错峰出行,市内尽量步行、骑行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因违规行使、停放受到劝告、疏导、处罚时,要自觉接受,迅速改正,认真认错,不无理纠缠和推脱,理解支持交管人员的工作,彰显自身文明素质,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作出应有贡献。

## 让文明停车成为一种习惯

有序停车,是城市文明的重要标志,也是巩固和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水平的有力载体。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汽车已经逐渐进入寻常百姓家。汽车在给人们带来便利的同时,一些不文明停车行为也给人们带来困扰。

有的车直接停到了非机动车道和盲道上,影响行人通行;有的车停到了道路中间,致使后面的车辆无法通行;有的车占压消防、应急通道,关键时刻影响消防车、急救车通行,危害他人生命财产安全。

不文明停车,原因大抵有二。客观上来看,是因为城市停车位不足、管理不完善;主观上来看,是因为一些驾驶员缺乏文明停车意识。有些驾驶人只图自己方便,不考虑他人利益,随意停放车辆,造成道路堵塞。有些驾驶人按标志停放,一个车占两个位,或者非机动车占了机动车的位置、小汽车占了大车的位置,造成资源浪费。

文明停车,需要增加停车位,需要严管,更要靠自觉。有关单位可以想办法让已规划的停车位充分发挥作用,也可以引入商业手段增加立体停车位。在车位管理上,可以引入智慧停车系统,搭建起一个智能管理服务平台,分步接入全市停车场和停车位数据信息,为公众出行和停车提供适时引导服务,有效盘活车位资源。交警、城管人员加强对不文明停车行为的处罚、治理力度。每一位驾驶员都做到遵章守纪,不乱停乱放,养成良好的停车习惯。

如果各方共同努力,综合施策,让文明停车成为一种习惯,城区交通的拥堵、乱停乱放等不文明现象就能够得到有效缓解。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人人都是文明窗口,人人都是维护城市形象的载体。文明停车,与人方便,与己方便,让我们养成文明停车的习惯,不需要别人的监督,不论在什么情况下都自觉践行,把文明风尚传播到鹰城的每一个角落。(沐恩)

## 百姓话题

大家点题 大家评说

下期话题预告

## 聚焦群众需求 创新社区治理

11月10日,市委书记周斌主持市委常委会会议。会上提出,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围绕“五个一”创造性地开展工作,不断提升社区治理水平,突出为民服务这一根本,不断增强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认同感(见本报11月11日一版)。

社区是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社区是党和政府联系、服务人民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社区是联防联控的第一线,也是外防输入、内防扩散最基础的防线,是疫情防控的坚强堡垒,这也充分证明了社区治理的重要性。社区治理关系群众切身利益与社会和谐稳定,要健全社区治理和服务体制,整合各种资源,增强社区公共服务能力。

目前的社区治理仍存在着亟待解决的一些基础性问题,如居民参

与性不强、信息共享能力不足、社区治理能力不够等。群众对基层公共服务的需求随着经济社会发展而不断变化,从社区医疗、社会保障等基本职能,到防疫、文化、科技等多项服务,可以看到,群众的需求越来越多,社区治理的难度与日俱增。

整合治理资源,优化治理体系,完善治理规则,加快发展智慧社区;强化社会责任,关心、关爱社区工作人员,提升社区干部素质;加强社区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能力;广泛动员各类社会群体深度参与社区治理,党委政府、市民群众等社会各界协同联动将是打造社区治理新格局的必由之路。

下期话题:聚焦群众需求 创新社区治理

来稿信箱:baixinghuati@qq.com,请在邮件主题栏注明“话题”字样,截稿日期为2020年11月19日。

## 看法

# 教师职务评聘的焦虑源自何处

张筠

近日,某中学教师爆料亲历职称职称评聘不公的视频引发关注。事后,涉事学校所在地的教育主管部门回应称,此次职称评聘有据可依,正深入调查。新闻中的个案或可暂时平息争议,但在中小学教师群体中仍弥漫着教师职务评聘的焦虑。

我国教师职务评聘制度始于20世纪80年代,1986年《中小学教师职务试行条例》的出台,标志着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的正式确立,随后中小学教师职务评聘步入法制化轨道。自2009年起,我国启动中小学教师职务评聘制度改革试点,将之前独立并行的中学教师职称系列与小学教师职称系列一合并,成为新的中小学教师职称系列,在教师职务的等级上也做出了相应的调整,“小学教师也能当教授”。2015年,国务院决定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要求教师职务评聘注重评审过程的科学化,将职称评定与岗位聘用相结合。

然而现实中,教师职务评聘和聘任新规范远不及经济社会的发展变化,据笔者了解,多地仍沿用“十二五”时期教师职务评聘和聘任的相关规定,“十三五”时期也以试点为主,人事部门尚未出台具体的规定和实施意见。实践中出现

的一些问题,亟待得到政策层面的回应。

一是教师职务评聘的指标太少,竞争异常激烈。一些学校特别是农村学校在职称评聘制度改革之后,由于指标到校,造成中高级教师职务严重不足,有的学校多年没有一个名额,只有等老教师退休之后进行“替补”。城区学校特别是城市小学也是“僧多粥少”。

二是评定标准难以做到科学。现行的教师职务评聘评定重学历、教学业绩、科研水平等定量考核,而轻师德、职业素养、教学综合能力等定性考核,导致部分教师过度重视“纸捧”硬性规定而非教学本职工作。即便将定性部分纳入评定,在现实中也难以精确评价,反而容易掺杂人为干预而引发更多的公平危机。

三是职务评聘后管与用不统一,动态调整机制难以建立。职称之所以备受关注,很重要的一点是其与教师的待遇和收入密切相关。当前,中小学职务管理缺乏能上能下的动态调整机制,教师一旦晋升为高级职务,便终身享受相应待遇,导致职务与待遇的关系扭曲。由此,导致现实中出现低级职务教师承担大量工作但收入较低,高级职务教师工

作倦怠,承担较少工作但收入较高的现象。对此,虽然国家相关政策文件中多次强调建立岗位能上能下的动态调整机制,但由于多种因素影响,实现由身份管理向岗位管理的转变实属困难。

中小学教师职务评聘与教师个人工资收入正相关,凸显教育人事管理作用,旨在激励教师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与水平。释放这一制度及改革的应用效应,当前应处理好评聘与聘任、管理与使用这两对关系。

如何处理好评聘与聘任的关系?为充分发挥中小学教师职务评聘的激励作用,中小学教师职务评聘的评审过程可考虑与事业单位岗位实际的聘用要求相结合,即采取“评聘与聘用相结合”的办法统一进行,促进职务评聘制度与用人机制的有机衔接。教育行政部门可根据用人需求,按照职务评聘与聘任相结合的原则,制定切合实际的规范性考核量化标准。对已经聘任到高、中级专业技术岗位的,应建立聘期考核机制,对无法胜任无法完成岗位职责的采取缓聘、低聘、转岗甚至解聘等措施,逐步建立岗位能上能下的常态化制度。(原载于《光明日报》)

## 强制休假要落到实处

杨悦

日前,深圳市通过《深圳经济特区健康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提出推行强制休假制度,落实带薪休假,以更好地保障劳动者身心健康。作为国内首部地方性健康法规,《条例》引起了各方关注。

没病防病,有病早治。深圳利用特区立法权制定的这部健康法,不仅提出了强制休假制度,还将健康和健康公平作为城市治理的核心内容,把健康摆在了更加重要的位置上,有利于提升整体健康水平,特别是保护劳动者身心健康。

但也要看到,即便实行强制休假,许多员工也未必满意。概因对员工来说,“薪”是第一追求,休假需要建立在工资足以支付日常开销的基础上,即便用人单位能保障强制休假,但能否落实“薪”的规定呢?

某种程度上,劳动关系中,用人单位处于主导地位,只要捏住工资这个撒手锏,员工几乎无计可施。由此可见,解决员工“不愿休假”“不敢休假”,关键在于用人单位能保障强制休假,但能否落实“薪”的规定呢?

据调查,带薪休假执行最好的是行

政机关,其次是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而执行最差的是私企。《条例》规定,用人单位工会不少于20%的经费应用于员工健康管理和保障工作,这更加明确了用人单位的责任,或许有利于带薪休假落到实处。

在《条例》基础上,深圳应该进一步完善量化指标、惩戒方法、监管措施,使《条例》更具可行性,真正打造民生幸福标杆,形成更大示范作用。

(原载于《南方日报》)



划定底线

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

## 划定底线

研究生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记者11月11日从教育部了解到,教育部印发《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从坚持正确思想引领、科学公正参与招生、精心投入投入指导、正确履行指导职责、严格遵守学术规范、把关学位论文质量、严格经费使用管理、构建和谐师生关系等八个方面,对导师指导行为提出具体要求。针对当前导学关系、师德师风等方面出现的典型问题,明确了“十不得”要求,为导师指导行为划定底线。

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